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時 間：112 年 06 月 06 日 ( 星期二 ) 上午九點整

地 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1 號 3 樓

( 本公司 3 樓會議 )

出席股數：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份總數計 27,698,026 股 ( 含電子投票 27,264,129 股 )，占本次股東常會應可出席總股數 54,614,302 股之 50.71%。

( 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54,614,302 股，買回本公司庫藏股票 0 股 )

主 席：曹賜正董事長

出席董事：曹賜正董事長、夏雪麗董事、李淑華董事、陳金印董事、黃美玲獨立董事、劉助獨立董事 (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 等 6 席董事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9 席之半數。

列 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于智帆會計師、巨群國際專利商標法律事務所賴安國律師

記 錄：謝瑞珍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開會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一、主席致詞：( 略 )。

### 三、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三、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案及員工酬勞案報告。

說明：1. 本公司 111 年度獲利新台幣 225,202,573 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提列員工酬勞新台幣 25,483,782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6,706,259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

2. 董事個別酬勞及員工酬勞，已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授權董事長決定發放日期。

四、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1.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擬分派股東紅利158,381,473元(現金股利1.70元，股票股利1.20元)。現金股利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依股東分配後之小數點數值由大至小排列進位，分配至零為止。

2.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已於112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五、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1.本公司為留住及吸引人才，並能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實施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計畫，如下表。

項次	預定買回股份總數	預定買回之期間	實際已買回股數	執行率	未執行完畢原因
107 年度第 1 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	1,500,000股	107年11月14日 至 108年01月13日	1,476,000股	98.40%	因股價超過申報買回區間價格
111 年度第 1 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	2,000,000股	111年07月01日 至 111年08月29日	1,000,000股	50.00%	因市場成交量較低，故未予以執行完畢

2.截至112年3月31日止，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已全數轉讓予員工。

六、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說明：為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改，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七、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守則」案。

說明：為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改，擬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守則，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于智帆會計師及黃世鈞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

2.謹造具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詳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3.謹提請 承認。

股東提問：本案無股東提問。

決 議：本案採表決方式進行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698,026 權，贊成權數 27,630,48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7,196,588 權)占出席總權數 99.75%，否決權數 13,27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3,275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4%，棄權/未投票權數 54,26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4,266 權)占出席總權數 0.19%，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 111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擬具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表：其中現金股利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依股東分配後之小數點數值由大至小排列進位，分配至零為止。

2.現金股利已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3.盈餘轉增資俟經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訂定盈餘轉增資基準日辦理相關事宜。

4.本公司如嗣後因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行使員工認股權轉換股份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或因主管機關指示、客觀環境改變而有修正之必要時，已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授權董事長調整配息率等相關事宜，並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變更股東配股率等相關事項

5.謹提請 承認。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 元

摘要	金額	說明
期初未分配盈餘 ( 累積虧損 )	401,616,447	1
加 ( 減 ) : 民國 111 年度稅後淨利 ( 損 )	225,202,573	
加 ( 減 ) : 民國 111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466,154	2
減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566,873)	
加 ( 減 ) : 迴轉 ( 提列 ) 特別盈餘公積	27,620,771	3
可供分配盈餘	632,339,072	
分配項目 :		4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 1.20 元)	65,537,160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70 元)	92,844,313	
期末未分配盈餘	473,957,599	

說明：

1. 為民國 111 年股東會決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後之未分配盈餘。
2. 係指於民國 111 年度間，因會計處理而調整保留盈餘之項目，包括：
  - (1)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 (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 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 1 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4. 股利分配說明如下：
  - (1) 現金股利於董事會決議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另盈餘轉增資俟經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訂定盈餘轉增資基準日辦理相關事宜。
  - (2) 現金股利於配發基準日前，如因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行使員工認股權轉換股份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或因主管機關指示、客觀環境改變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調整配息率等相關事宜。
  - (3) 股票股利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拼湊，於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登記，未拼湊或拼湊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計算至元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
  - (4) 股票股利之權利與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 (5) 股票股利擬請 112 年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於本次增資案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訂定配股及增資基準日。
  - (6) 嗣後如因股本發生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股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請 112 年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7) 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因主管機關要求或實際情況需要變更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股東提問：本案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案採表決方式進行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698,026 權，贊成權數 27,629,38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7,195,488 權）占出席總權數 99.75%，否決權數 14,36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4,365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5%·棄權/未投票權數 54,27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4,276 權)占出席總權數 0.19%·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

## 五、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提請 決議。

說明：1.為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改及本公司營運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2.謹提請 決議。

股東提問：本案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案採表決方式進行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698,026 權·贊成權數 27,625,75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7,191,862 權)占出席總權數 99.73%·否決權數 16,27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6,275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5%·棄權/未投票權數 55,99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5,992 權)占出席總權數 0.20%·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決議。

說明：1.本公司擬以盈餘中所提撥之股息轉增資發行新股計新台幣65,537,160元·發行新股6,553,716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原股東按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份·每仟股無償配發120股。

2.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拼湊·於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登記·未拼湊或拼湊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計算至元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

3.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與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4.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於本次增資案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訂定配股及增資基準日。

5.嗣後如因股本發生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股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6.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因主管機關要求或實際情況需要變更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股東提問：本案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案採表決方式進行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698,026 權·贊成權數 27,626,71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7,192,817 權)占出席總權數 99.74%·否決權數 16,31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6,311

權)占出席總權數 0.05%，棄權/未投票權數 55,00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5,001 權)占出席總權數 0.19%，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

####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經詢無其他臨時動議，主席宣布議畢，於同日上午 9 時 14 分散會。

## 【附件一】

## ———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6,800,040 仟元，較 110 年度增加 2,116,897 仟元(45%)，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816,785 仟元，較 110 年度增加 345,779 仟元(73%)，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286,975 仟元，較 110 年度增加 243,556 仟元(561%)，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25,202 仟元，較 110 年度增加 193,547 仟元(611%)，主要係 111 年度擺脫去年缺料的枷鎖，加上訂單增加及毛利率的提升，對比 110 年度受缺料及運輸環境不佳之影響，111 年度大環境景氣復甦，使合併營業收入及毛利均較 110 年度增加。

## (一)財務支出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〇年度	—〇九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6,800,040	4,683,143	5,102,426
	營業毛利	816,785	471,006	720,890
	稅後純(損)益	225,202	31,655	178,898
獲利 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62	1.67	10.2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52.55	7.95	39.47
	純益率(%)	3.31	0.68	3.51
	每股盈餘(元)	4.18	0.58	3.47

## (二)——二年度營業計劃

隨著半導體科技的演進，電腦 3C 設備的推陳出新，電腦擴充基座(Dock)市場需求持續成長，根據各專業市場研調機構數據顯示，電腦擴充基座(Dock)的複合成長率 CAGR 一直維持在 4-5%，加上 USB-C 的普及，帶來更多不同的應用市場，衍生更多創新的附加價值，除了應用在個人電腦工作外，也應用在教育市場、視訊會議、遊戲玩家，也走入醫療、工控及 ProAV 相關應用領域。尤其在疫情之後人類工作模式改變，混合工作(Hybrid Working)模式在歐美國家已經成為常態。在混合工作模式下，無固定位置的現代辦公室 Hot-desking 興起，相對於可移動的辦公環境，需求可移動的電腦擴充基座(Dock)也應運而生。

電腦擴充基座(Dock)的傳輸介面從最早 USB2.0 開始，歷經 5Gbps、10Gbps、40Gbps，最新一代傳輸介面頻寬更高達 80Gbps、甚至大躍進到 120Gbps。東碩每次產業更新都能掌握最新技術，投資最新研發設備不遺餘力，領先同業研發設計，推出最新世代的電腦擴充基座(Dock)。在創新研發方面，電腦擴充基座(Dock)在 B2B 應用主要為了提升工作

生產率，更多螢幕可以提高更多效率；2023 年美國拉斯維加斯 CES 展，東碩率先展示出全世界第一個可以延伸 5 個顯示螢幕的電腦擴充基座(Dock)，令人驚艷的展示獲得業界好評。氮化鎵(GaN)為第三類半導體，一直是產業最熱門的話題，東碩針對混合工作模式需求，也展示了內建氮化鎵的超大瓦特數電源的可移動式 Dock，更是同業間無人可及的創舉。

2023 新的一年，在產品研發方面，東碩將持續掌握科技趨勢，提供一系列複合式多樣化的產品設計組合，以及差異化的產品選擇，以符合各式各樣企業用戶方案需求、滿足大眾消費者不同用途。除此之外，東碩也積極拓展新市場區域，新應用新商機。藉由 Dock 衍生的新應用商機，整合軟硬體加值功能，並加入更多智能創新元素。在永續經營方面，東碩將持續關切碳中和及氣候變遷議題，如何減少碳排量及增加綠能運用，以善盡環保責任。

展望市場趨勢以及落實經營策略，東碩將秉持迅速創新、優質服務、以客為尊的經營理念，持續深耕於新產品的開發，並積極開發新應用領域和新客戶，以期讓公司營收及獲利再創佳績，將公司營運成果回饋給股東、員工及社會，善盡企業應有之責任。

負責人：曹賜  
正



經理人：曹賜正



主辦會計：郭東漢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表冊，其中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于智帆及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業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鑑察。

此致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劉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672 號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存貨之評價**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由於消費性電子產品環境競爭，造成產品生命週期縮短，致產品價格常有所波動。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逐項比較，並對超過特定期間庫齡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

由於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確認財務報表期間對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之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及相關佐證評估文件，並重行計算各個料號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之分類及重新計算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銷貨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主營消費性電子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產品多樣化與推陳出新,影響重要銷貨客戶之變動,且重要銷貨客戶佔個體銷貨收入之比重高,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重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重要銷貨客戶之徵授信流程,確認授信條件經適當核准並與佐證資料核對,包含搜尋交易對象之相關資訊予以核對。
2. 取得並抽核重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及相關憑證。
3. 取得並抽核重要銷貨客戶期後收款明細及相關憑證。
4. 發函詢證重要銷貨客戶之應收帳款。
5. 取得期後銷貨退回明細並檢視重要銷貨客戶是否有重大異常之銷貨退回情形。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于智帆  
會計師

于智帆

黃世鈞

黃世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7 日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25,840	5	\$ 117,744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671,995	24	910,901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二)	865,614	13	965,103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27,440	-	25,540	-
130X	存貨	六(五)	1,329,531	19	1,053,704	19
1410	預付款項		72,267	1	96,69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69	-	758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4,295,056</b>	<b>62</b>	<b>3,170,445</b>	<b>56</b>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635	-	9,92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624,496	24	1,495,679	2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872,299	13	760,688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23,074	-	61,239	1
1780	無形資產		2,050	-	2,61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0,207	1	40,44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7,939	-	75,024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583,700</b>	<b>38</b>	<b>2,445,611</b>	<b>44</b>
1XXX	<b>資產總計</b>		<b>\$ 6,878,756</b>	<b>100</b>	<b>\$ 5,616,056</b>	<b>100</b>

(續次頁)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732,719	11	\$	657,440	1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28,025	-		17,938	-		
2150	應付票據			-	-		23	-		
2170	應付帳款			1,015,169	15		959,646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927,755	28		983,825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21,623	3		176,72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43,175	1		10,36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4,390	-		24,19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73,742	1		51,836	1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140,233	2		96,292	2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4,196,831</u>	<u>61</u>		<u>2,978,287</u>	<u>53</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646,369	10		720,111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	-		12,13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346	-		40,72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4,321	-		12,223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660,036</u>	<u>10</u>		<u>785,186</u>	<u>14</u>		
2XXX	<b>負債總計</b>			<u>4,856,867</u>	<u>71</u>		<u>3,763,473</u>	<u>67</u>		
<b>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546,143	8		546,143	1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704,023	10		704,023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55,937	2		152,65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9,077	2		108,76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27,285	9		469,548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91,456)	(	1)	(	119,077)	(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39,120)	(	1)	(	9,475)	-	
3XXX	<b>權益總計</b>			<u>2,021,889</u>	<u>29</u>		<u>1,852,583</u>	<u>3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6,878,756</u>	<u>100</u>	\$	<u>5,616,056</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曹賜正



經理人：曹賜正



會計主管：郭東漢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二)	\$ 6,678,272	100	\$ 4,458,8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二)	(6,090,710)	(91)	(4,271,385)	(96)
5900 營業毛利		587,562	9	187,470	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六(六)	(10,556)	-	20,421	1
592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0,421)	(1)	5,438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56,585	8	213,329	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及七(三)				
6100 推銷費用		(87,236)	(1)	(77,374)	(2)
6200 管理費用		(155,682)	(3)	(130,77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1,610)	(2)	(133,88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7,839)	-	70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02,367)	(6)	(341,335)	(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54,218	2	(128,006)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889	-	41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1,513	-	40,78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41,486)	(1)	(8,21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32,909)	-	(10,46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43,835	2	124,097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1,842	1	146,622	4
7900 稅前淨利		236,060	3	18,616	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四)	(10,858)	-	13,039	-
8200 本期淨利		\$ 225,202	3	\$ 31,655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583	-	\$ 1,40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6,290)	-	(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117)	-	(28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824)	-	(1,02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911	1	(10,2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3,911	1	(10,21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28,087	1	(\$ 9,190)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53,289	4	\$ 22,465	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18		\$ 0.5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13		\$ 0.5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曹賜正



經理人：曹賜正



會計主管：郭東漢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36,060	\$ 18,61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45,342	43,70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5,109	22,28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1,398	5,04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7,839	( 70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失	六(二十)	-	14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889 )	( 419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2,909	10,4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六)	( 143,835 )	( 124,097 )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損失(利益)	六(六)	20,421	( 5,438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損失)	六(六)	10,556	( 20,42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9,065	104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	( 4,148 )	( 18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 768,933 )	220,41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61,900 )	( 588,054 )
其他應收款		( 1,900 )	( 5,574 )
存貨		( 114,438 )	( 149,619 )
預付款項		24,428	( 41,26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14 )
合約負債-流動		10,087	9,353
應付票據		( 23 )	23
應付帳款		55,523	349,225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3,930	( 58,932 )
其他應付款		52,829	( 38,743 )
退款負債-流動		43,941	11,617
其他非流動負債		( 4,106 )	1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09,265	( 342,439 )
收取之利息		889	428
支付所得稅		( 65 )	( 7,699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0,089	( 349,710 )

(續次頁)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七(二) \$ 17,952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106,677 )	( 646,997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3
取得無形資產	( 832 )	( 1,235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396 )	( 2,387 )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1	3,63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023 )	( 68,78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92,765 )	( 715,730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支付之利息	( 31,499 )	( 7,885 )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七) 75,279	654,592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	508,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 51,836 )	( 44,77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七) -	3,213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七) ( 3,213 )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 13,976 )	( 22,177 )
償還應付公司債	六(二十七) -	( 272,24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七) ( 54,338 )	( 97,809 )
買回庫藏股	六(十四) ( 29,645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09,228 )	720,9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8,096	( 344,519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7,744	462,2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5,840	\$ 117,74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曹賜正



經理人：曹賜正



會計主管：郭東漢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974 號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東碩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碩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碩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碩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東碩集團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存貨之評價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由於消費性電子產品環境競爭，造成產品生命週期縮短，致產品價格常有所波動。東碩集團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逐項比較，並對超過特定期間庫齡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

由於東碩集團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確認財務報表期間對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之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及相關佐證評估文件，並重行計算各個料號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之分類及重新計算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九）；銷貨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

東碩集團主營消費性電子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產品多樣化與推陳出新，影響重要銷貨客戶之變動，且重要銷貨客戶佔集團銷貨收入之比重高，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重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重要銷貨客戶之徵授信流程，確認授信條件經適當核准並與佐證資料核對，包含搜尋交易對象之相關資訊予以核對。
2. 取得並抽核重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及相關憑證。
3. 取得並抽核重要銷貨客戶期後收款明細及相關憑證。
4. 發函詢證重要銷貨客戶之應收帳款。
5. 取得期後銷貨退回明細並檢視重要銷貨客戶是否有重大異常之銷貨退回情形。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表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碩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碩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碩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碩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東碩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碩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于智帆  
會計師

于智帆

黃世鈞

黃世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7 日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50,366	9	\$ 317,948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3,584	-	1,55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303,132	36	1,550,449	29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二十四)	49,450	1	72,687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713	-	10,681	-
130X	存貨	六(五)	1,704,018	26	1,548,373	29
1410	預付款項		85,596	1	186,547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642	-	1,149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4,714,501</u>	<u>73</u>	<u>3,689,385</u>	<u>68</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35	-	9,92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529,798	24	1,453,788	2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93,428	2	132,757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13,899	-	18,406	-
1780	無形資產		6,479	-	7,6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0,407	1	40,63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	10,599	-	84,535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708,245</u>	<u>27</u>	<u>1,747,711</u>	<u>32</u>
1XXX	<b>資產總計</b>		<u>\$ 6,422,746</u>	<u>100</u>	<u>\$ 5,437,096</u>	<u>100</u>

(續次頁)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199,328	19	\$ 657,440	1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28,025	-	17,938	-
2150	應付票據		-	-	23	-
2170	應付帳款		1,825,781	28	1,583,282	2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35,351	1	28,88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二)	286,169	5	270,78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59,292	1	11,46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5,320	-	24,981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74,430	1	52,676	1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185,245	3	121,437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44	-	304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3,709,185</u>	<u>58</u>	<u>2,769,214</u>	<u>51</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675,492	11	746,905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	-	12,13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346	-	41,567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834	-	14,695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691,672</u>	<u>11</u>	<u>815,299</u>	<u>15</u>
2XXX	<b>負債總計</b>		<u>4,400,857</u>	<u>69</u>	<u>3,584,513</u>	<u>66</u>
<b>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546,143	8	546,143	1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704,023	11	704,023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55,937	2	152,65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9,077	2	108,76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27,285	10	469,548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91,456 )	( 1 )	( 119,077 )	( 2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39,120 )	( 1 )	( 9,475 )	-
3XXX	<b>權益總計</b>		<u>2,021,889</u>	<u>31</u>	<u>1,852,583</u>	<u>3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6,422,746</u>	<u>100</u>	<u>\$ 5,437,09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曹賜正



經理人：曹賜正



會計主管：郭東漢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6,800,040	100	\$ 4,683,14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二)	( 5,983,255)	( 88)	( 4,212,137)	( 90)
5900 營業毛利		816,785	12	471,006	1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 163,512)	( 3)	( 150,570)	( 3)
6200 管理費用		( 188,597)	( 3)	( 178,457)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51,610)	( 2)	( 133,884)	(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6,198)	-	( 2,80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09,917)	( 8)	( 465,720)	( 10)
6900 營業利益		306,868	4	5,28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612	-	4,918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29,632	1	62,3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 11,896)	-	( 15,38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40,241)	( 1)	( 13,79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9,893)	-	( 38,133)	( 1)
7900 稅前淨利		286,975	4	43,419	1
7950 所得稅費用		( 61,773)	( 1)	( 11,764)	( 1)
8200 本期淨利		\$ 225,202	3	\$ 31,655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583	-	\$ 1,40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6,290)	-	( 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四)	( 117)	-	( 28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5,824)	-	( 1,02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3,911	1	( 10,2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33,911	1	( 10,21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8,087	1	\$ ( 9,19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3,289	4	\$ 22,465	-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5,202	3	\$ 31,655	-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53,289	4	\$ 22,465	-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	4.18	\$	0.5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4.13	\$	0.5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曹賜正



經理人：曹賜正



會計主管：郭東漢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曹錫五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總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本階淨利	\$ 546,143	\$ 704,023	\$ 134,859	\$ 117,103	\$ 544,037	(\$ 96,784)	\$ 1,927,9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655	-	31,6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24	( 10,218)	( 9,190)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32,779	( 10,218)	22,46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800	-	( 17,800)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8,341)	8,341	-	-
現金股利	-	-	-	-	( 97,809)	-	( 97,809)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46,143	\$ 704,023	\$ 152,659	\$ 108,762	\$ 469,548	(\$ 107,002)	\$ 1,852,363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6,143	\$ 704,023	\$ 152,659	\$ 108,762	\$ 469,548	(\$ 107,002)	\$ 1,852,363
本階淨利	-	-	-	-	225,202	-	225,2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66	( 33,911)	28,0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5,668	( 33,911)	253,289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78	-	( 3,278)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315	( 10,315)	-	-
現金股利	-	-	-	-	( 54,338)	-	( 54,338)
買回庫藏股	-	-	-	-	-	-	( 29,64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46,143	\$ 704,023	\$ 155,937	\$ 119,077	\$ 627,285	(\$ 73,091)	\$ 2,021,889

註：紅字通脫股本資本公積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未分配盈餘及盈餘指撥及分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原幣換算之兌換及價值調整之金融資產

按原幣換算之兌換及價值調整之金融資產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曹錫五



經理人：曹錫五



會計主管：郭東漢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度	110 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86,975	\$ 43,4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23,957	121,10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7,437	24,563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4,744	4,93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2,161	5,781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2,657	2,13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198	2,8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六(二十)	10,248	( 10,053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40,241	13,796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2,612 )	( 4,91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9,239	180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	( 4,148 )	( 18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資產-流動		( 22,334 )	16,044
應收帳款		( 759,333 )	( 8,264 )
其他應收款		23,211	( 46,196 )
存貨		( 155,951 )	( 639,569 )
預付款項		100,951	( 8,56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0,087	9,353
應付票據		( 23 )	23
應付帳款		242,499	360,8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69	( 7,041 )
其他應付款		21,977	( 40,861 )
退款負債-流動		63,808	25,85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60 )	1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 4,688 )	1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3,710	( 134,515 )
收取之利息		2,638	4,879
支付所得稅		( 29,839 )	( 49,65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491 )	( 179,287 )

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度	110 年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 -	\$ 1,64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126,073 )	( 677,783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8	43
取得無形資產	( 892 )	( 1,303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686 )	( 3,907 )
存出保證金減少	700	5,24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6,210 )	( 79,43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34,933 )	( 755,489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支付之利息	( 36,184 )	( 12,617 )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七) 544,911	512,154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	508,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 52,660 )	( 44,938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七) -	3,213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七) ( 3,213 )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 14,708 )	( 22,946 )
償還應付公司債	六(二十七) -	( 272,24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七) ( 54,338 )	( 97,809 )
買回庫藏股	六(十四) ( 29,645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4,163	572,81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679	( 7,629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2,418	( 369,591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7,948	687,5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0,366	\$ 317,9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曹賜正



經理人：曹賜正



會計主管：郭東漢



## 【附件四】

##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三	<p>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p> <p>本公司董事會召開之地點與時間，應於本公司所在地及辦公時間或便於董事出席且適合董事會召開之地點及時間為之。</p> <p>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p> <p>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p>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p> <p>本公司董事會召開之地點與時間，應於本公司所在地及辦公時間或便於董事出席且適合董事會召開之地點及時間為之。</p> <p>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p> <p>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p>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3263 號令修正條文</p>
十二	<p>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p> <p>一、公司之營運計畫。</p> <p>二、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半年度財務報告。</p> <p>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p> <p>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p> <p>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六、<u>董事會未設常務董事者，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u></p> <p>七、<u>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之任免。</u></p> <p>八、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p> <p>九、<u>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董事會之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u></p> <p>以下略</p>	<p>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p> <p>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p> <p>二、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p> <p>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p> <p>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p> <p>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六、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之任免。</p> <p>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p> <p>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董事會之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p> <p>以下略</p>	<p>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3263 號令修正條文</p>

【附件五】

「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守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五	<p>本公司指定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並配置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並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p> <p>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p> <p>二、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p> <p>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p> <p>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p> <p>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本公司指定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並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p> <p>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p> <p>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p> <p>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p> <p>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定</p>
十一	<p>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互不支援。</p> <p>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p> <p>以下略</p>	<p>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互不支援。</p> <p>以下略</p>	<p>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定</p>
二十一	<p>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p>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p> <p>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p> <p>一、檢舉人之姓名、身分證號碼,亦得匿名檢舉,及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p> <p>二、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份特徵之資料。</p> <p>三、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p> <p>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p>	<p>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p>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p> <p>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p> <p>一、檢舉人之姓名、身分證號碼及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p> <p>二、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份特徵之資料。</p> <p>三、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p> <p>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p> <p>並由本公司專責單位依下列程序處理:</p>	<p>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定</p>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p>本公司專責單位應依下列程序處理檢舉情事：</p> <p>一、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p> <p>二、本公司專責單位及前款受呈報之主管或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由法規遵循或其他相關部門提供協助。</p> <p>三、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向主管機關報告、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或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p> <p>四、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p> <p>五、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p> <p>六、本公司專責單位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p>	<p>一、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p> <p>二、本公司專責單位及前款受呈報之主管或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由法規遵循或其他相關部門提供協助。</p> <p>三、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p> <p>四、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p> <p>五、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p> <p>六、本公司專責單位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p>	
<p>二十四</p>	<p>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報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p> <p>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p>	<p>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實施，應送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p> <p>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p>	<p>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定</p>

## 【附件六】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九	<p>向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第一項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提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七)略</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本程序第十四條之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提交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p>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或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董事會得依本程序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已依法規定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須提報董事會決議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已依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前項規定須提報董事會決議時，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p> <p><u>本公司或本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項交易，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應將第一項所列各款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u></p> <p>以下略</p>	<p>向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第一項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提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七)略</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本程序第十四條之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提交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p>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或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董事會得依本程序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已依法規定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須提報董事會決議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已依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前項規定須提報董事會決議時，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p> <p>以下略</p>	<p>依據中華民國111年1月28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110380465號令修正條文</p>